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簡瑞庭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
7077
傳真：02-2720-5321
電子信箱：jtchien31@health.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1131115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回收「“溫士頓”鹽酸四環素眼藥膏(衛署藥製字第052555號)」(批號TET20016)藥品一案，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1年2月23日FDA藥字第1110004065號函辦理。
- 二、案係旨揭公司表示因旨揭批號藥品顏色有顯著變化且經檢驗主成分含量不符規格，故啟動回收作業。
- 三、本案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屬第二級回收，基於民眾權益及用藥安全，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

正本：臺北市藥師公會、臺北市藥劑生公會、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醫師公會

副本：

